

四行之動何繇七 大地分界八

大地對足之域有生齒九

大地爲天中之一點十

地心所在十一 地高於海否十二

地所以靜十三 世界永存十四

目錄終

靈竺玄棲藏板

寰有詮卷之一

波爾杜曷後學 傅汎際 譯義

西湖存園寄叟 李之藻 達辭

○研尋物理首辯有無既明爲有則當論所從  
有及所有者何性何情二者乃窮理之綱也夫天  
與火氣水土此五大之爲有也不待辯而自明茲  
則論其奚從而有大及其性其情也

萬物共一最初者義第一

○所謂最初者惟論最初作之所以然。是謂天王

今取五證。

一。就作所以然而推。凡屬可覺之物必有作之所。以然夫萬作所以然之中固無一能自造自成者。有作之者在先乃有其效在後。若謂有能造自已。則效豈其在作先乎。凡萬作之所以然皆相關相接而生。惟尋原本不得謂之無窮。遞傳而無所止極也。必有最初之作者以爲萬作者之所共屬。蓋凡相屬之作所以然其初者是中者之作所以然而中者是終者之作所以然。設無最初者必無中

者。豈有終者。蓋旣無作者固無效者故也。今謂推尋作者無窮無止極。是乃謂無最初之作者。則亦豈有中作之所以然。譬其終效乎。則於作所以然之倫。必有最初作之所以然。是謂天王。二。就物之不齊而推。物各成其全然亦不齊矣。其美好其尊貴彼此相勝。因而稱其多美好少美。好多尊貴少尊貴也。夫所以有多少之稱者。繇先有一極至者爲之準。如兩熟並較。因各或近或遠。於至熟而後乃別之。謂此多熟此少熟。則亦必有

至美好至尊貴者而後物各因其受之分或就或離于至美好至尊貴無元之元者因而謂之多美好少美好云爾夫每倫中之必有其至也是其倫中萬有之作者如火因其至熱爲萬熱之作者則萬有必有一無元之有以其有爲萬有所舍之美好之尊貴之作者是謂天王

三就固然與非固然之理而惟物有能有亦能非有者是皆非固然之有也凡非固然者不能無始而有能非有者有時而無有故設謂萬有皆能非

有者則是有時而絕無其有也設有時而絕無其有則今亦絕無所有何也既已無何有矣而令之爲有有豈得從無有出乎乃今未嘗無有則萬有之中必有固然而有之有也夫此固然之有者或其超於有表者有爲固然者之所以然者乎抑非有爲固然者之所以然者乎不得謂凡固然者皆有超乎有之表而爲其固然之所以然者蓋作所以然之相推不得無窮無極而其固然者之所以然亦不得無窮無極也若是則當謂特有一固然

之有。其外更無固然者之所以然。而萬固然與非。固然之有。其繁於是而止。是謂天王。

四就物之動而推。凡屬動者。依他而受動。蓋受動者。屬能而施動者屬爲能。受所無。故謂屬能。者屬能而施動者屬爲作施所有。故謂屬能爲施動者。非他在令彼屬受之物。華其本能而出。以屬於其爲也。若屬能者。非有屬爲者。令之出其所能。安得屬爲乎。如火之熱。是屬爲之熱。木之可以爲熱。是屬能之熱。屬爲之熱。施動而變其屬能之熱者。使之出其能以聽其爲。故此之一物。就此之一。

不得竝屬能竝屬爲。其既已屬於爲之能者。卽不得謂屬能。而但可竝謂屬能。則此一物之一分。不得謂其亦施動亦受動。而凡受動者。必他有所依而受動。則必有他施動者。而其他者亦依他而受動。其相推相動之倫。不得無窮無極。如謂無窮無極。是謂無最初施動者。無最初施動者。則亦無次施動者。蓋凡次施動者。受動於最初施動者而動。則必當追而至于一最初施動而不自動者。是謂天王。

五就物之所闕而推。凡本自有而無始者。其美好無際。其圓滿無限。全屬純爲。模王爲故。模謂之爲。天神無質。則亦無模也。但其爲也。乃受之於天王。有無所從受。亦不可更有。悉無受義。乃稱全備無闕。今宇內諸有其美好圓滿誰則無闕緣。其屬有所受。乃始有其所無。則其爲有。皆非本自有者。既非本自有。必有造之有者。是謂天王。

或曰。作者與所作者。其效自有相似之分。緣作者施其所函之有。而非施其所未函之有。則其所

作。必亦卽其所函者之效耳。今論萬形之有。無不肇自元質。夫元質旣非所爲之受。而天王又非所受之爲。則元質者。似非屬於受造之物矣。

日謂作者施其用。先函其有義。蓋有一二。作者與其所作之效。同歸一類。如馬之生馬。其作與效。皆有馬性。是馬性先在其作。然後在其效。二作與效。雖非同類。而其效則綻於作者。如五金之類之統於日者然。觀此兩義。則效與作者咸有相似之分。前義者同類相肖。後義者金與日其爲實有者。

雖不相肖。然因日綻五金之德。及其生金之效。則亦相似也。若夫初作者與其所生之萬效。則相距無量矣。然因天王妙有超然兼綻。萬有又因天王性體。固有萬有之意得亞。釋云。內理亦故其所生之效。稍亦肖其繇出之元。至論元質。雖無所爲。然既已屬有。必亦微肖所出之元。有譬。如言天言地。天不壞。地有壞。固不相似。然兩皆屬有。則亦相似也。

**武** 曰。作者屬爲以成物有。但傳其模。不傳其質。

緣傳有之所以然。自歸作者之爲也。則天王純爲者也。不惟無質無模。亦因其純爲。則其效惟在作物之模。其諸所有之質。奚關天王。

**正** 曰。性作之所以然。率其性之固然。以傳其效。不能越其本能之界。緣其本有所能。第在於模。則所傳者。惟是本類之模。不盡傳其兼質之效也。至論天王。固然之用。其所生。一所發。皆屬純爲。此三體之義。別若其自主之作用。但屬所肯。皆屬所能。故爲之與質。皆屬天王所造之有。

天王能以全無肇物有義第二。謂天王以無造有。  
不外借諸可見之有與不可見之有以爲受。後  
造者之資惟用其全能無有而卽爲有也。後  
凡言以無造有者共義若是。

**據理所推可證有二。**其一。凡作者必因其本爲焉而爲。故就其爲可測其作。今凡特分一類之物。其爲固非全爲。緣質模相合成有者俱藏爲受兩義。旣有所受。則其爲非因全有而爲。惟就分內所有者而爲。故不能造其物之全有。而但能傳其所函之作始耳。又特一之物雖亦各傳其類。然而

藏本分所完之有。亦但能生或此類或彼類之所有。俾其尙已。非能更生他類之物也。從是而推。性作者所生之故。必先有質爲底。而用乃有所從。施自不能以無物而令有物。如馬生馬。但能以馬質。生馬。至於天王。或但舉其所有。或兼舉諸他有。其妙於有也。乃純然之爲無受之義。其兼諸他有也。則縱攝萬有。超然萬爲之上。欲施行。皆因其所有之全而行。任或以物爲物。或以無物爲有物。無所不可。所謂萬有萬爲無元之元也。

**其二** 作者彌超。則所須致用之資彌寡。故生成之能貴於藝成之能。天王超藝與性者也。屬藝者必須質模相合。乃成其物。即屬性者亦須附於其質。乃成其性。若天王者欲爲即成。不藉質模兼有之物。亦不必先有其質。後成其物。非然。何以顯其全能。超藝與性者哉。

**其三** 凡理無相悖者。如謂人爲人。而又謂其非有也。所責于人。專爲墨性之能推論之性者。是則相悖。何有不賦推論之性。是爲相悖。卽天王不能也。皆云天王所能。繇全無令物。有於義非有悖也。則屬

天王之所能。無疑。前謂凡物共一最初者。皆謹此義。

**釋** 或曰。凡受造者。其未受造之前。必有受其所造之容德。此容德者。旣爲依賴之類。亦必依賴誰體。則造物者。奚繇得從全無令物之出。而爲有耶。

**正** 曰。寰宇未受造之前。可以受造。良然。顧不必前有其實。以爲能受造之容德。能受造之底賴也。何也。所謂可受造者。惟論物之能有。其於受造。不屬相悖。相悖義。而不謂物有容受其造之德。見前註。

次物有不齊其不齊者。非繇天王而來。何也。天王至一至純。其所爲者稱其所有。亦一亦純。則夫物之不齊。繇各所有之質原自不等。以此推知各所受造之先必有質焉。

曰。天王固然之爲奚有不一不齊。夫其固然之爲在明其性。因而有第二位。在第一第二位之相愛。因而有第三位。故三位者其性最一。其妙成最齊也。至其本性之外有所作爲。皆繇自王而行。任其全知所定秩序。以全寰宇之美。自今萬物各具。

不齊之性。則其不齊。正繇天王。豈繇物質乎。

三。凡受造者必受成其造。果於方造之項。即受其造乎。抑先有造之者而我乃受其造於後乎。若謂前有造者而後乃受造。則受造之際。應有爲所造之底賴者。緣夫造之爲用。屬依賴者。必有體底。是知未有物前。必有其質。不謂盡出於無。若謂方造之項物。即受造。則此際此物可謂物。亦可不謂物。何者。物纔受造。未受全有受造畢矣。物乃受名。設云方在受造而即已受造。豈不名爲物也。而又

不名爲物。甚相悖也。則繇全無以令物有。即天王似有所不能焉。

**四** 日論變有二。一屬時分。如人物之生死。一屬條然而成。如空中氣得日照而成其光。與凡繇無化有之類皆是也。今論造之作用。必賴體底。以論屬時分之作用。良然。以論倏然而成之作用。則否。何也。所謂體底。乃物有無之交。其所依賴之底。如木模之質。被蒸而變火模之質。則木與火共一底。賴緣夫一物兩界。有離此至彼之義。離此則前有將至彼。則新有方肇。故物初受造。與其受造已成。旨不同時也。若夫倏然而變。其作用繇無化有者。惟有向界而無離界。不滯彼此。其行也。即其至也。方受造也。即其已受造也。如空中之氣。見日而即受照。更何時分先後之足論乎。

**五** 四。一純體者。不得既爲成全之作始。亦爲不圓滿之作始。夫物常有不圓滿者。假令各各成全圓滿。則彼此何得有相勝之分耶。天王既爲萬有圓滿之元。則凡物之有不足者。自各繇其本質。非關

天王。

○曰論物之成雖有相勝之分然不因其見勝於他物遂謂其爲不全也。物所謂不全者以其分所當有而或無或不全斯謂之闕。否則非闕如在天而享無窮榮福之聖神雖其爲福不等然而分願各足奚可謂不全有闕者哉。凡物或有不全不繇天王亦不繇本質自繇其所從無出有之際未領其全耳。

○五王造者授有而造於王者受有天王造有

必授有矣既爲授有或有受其有者或無有受其有者若無有受其有者則天王授有之作用無從而化成某物若有受其有者則是天王以物造物不爲以無造物矣。

○曰天王以授有之作用造成受其有之物故所授之有與受有之物爲一不二又物有二義一者其物之所實有一者天王所函此物之元則如人懷欲行某事之意然而實不與焉夫物之實有在後也乃其元則則從無始以前而已有之惟就

物受成時顯之于外。則是授與受。但以時分先後。  
不以質分先後也。

他物莫能肇有義第三

此義有二。一論物本性之能。二論物本性之力。  
固不能從無作有。然天王或能以其化無爲有之  
能。賦之於物否。曰據經據理。二說皆非。天王造者  
之德能與受造者其兩界之相距宜屬相稱。如冷  
愈甚。距熱愈遠。則所須火力以逐冷而傳熱者。愈  
愈大。也有之與無。其相距也無際。而絕無與實者。

之相距較兩絕不同之有。其相距尤爲至遠。緣兩  
有雖不同物。然論其兩皆屬有。則有之與有可以  
相通。如石與人。論其本分。則石距人遠。而論其實  
有。則人與石尚可通。謂之有也。乃無之與有。則甚  
不然矣。其相距無際。其相通無縫。是以緣無物而  
令有物。惟屬一全能之天王。而天王不能自以其  
本有傳之於物。若能傳之於物。則受傳之物。將無  
亦與天王之能相稱者乎。夫旣不得傳其本有之  
體。則亦豈能盡乎。未能全付於物。而令化成他物。

緣其爲有爲能純一不二故也。

次依賴之類必憑物體。不則人論司作者之作用。固皆依賴者也。所以必須於質以爲所依之底。豈能自無化有乎。至論天主卽已純體爲已作用。其有其作純一不二故不必先有其質以爲作用之底耳。

**集**或曰物旣繇此初作者而出。又向此終爲者而復初作與終爲理一無二也。夫在下之物皆繇在上者之引導以得復其終之爲。故聖翁阿云。繇上

傳下。復向初元。此全能者所定之則。故下焉者之化成。未有不從其上焉者。以此推之。則凡物但循他物之用。他物之用卽亦能從其元初而出也。

**正**日非也。凡物旣繇初作者受有而出。固可因他物之用。向其元而復然。論繇無化有。則絕非凡物之能事也。夫肇物使有。較之成物之終。俾其歸於所爲之元。二者之能肇有尤大。蓋終元之作用不過還其所有。而肇始之作用。乃是造其所無。其事爲更難也。物之相物。能令彼物善復其終。則有之

矣。豈能頓今彼物肇有其初哉。

**釋**次條無物而令有物似不須無窮之德力。何則。凡兩有相悖者此之取分也愈多則其距彼也愈遠。如白之爲白因其自分之多可測距黑之遠也。今論有之與無乃相對者若物所取於有者爲有限際則其距無物者亦有限際而繇其有限際之距令出而爲有限際之有此亦奚待無窮之能乎。則謂無物爲物亦凡物可有之能事矣。

**正**日相距之義姑取二端其一彼此之相距無限

如冷極無限熱極亦無限是已其一勢雖兩對而分不相並如冷有限熱無限是也夫無限之有距無論其爲有亦屬無限論其距無亦屬無限有限之有距無論其爲有雖屬有限論其距無則亦無限故物之以無爲有也雖云有限之有然却勝于無限之無則其能勝無限之距豈不待夫無限之能耶。

**釋**三無與有相距較有與有相距所以謂遠者緣無與有絕無相通之分而兩有之距雖遠但彼此

既屬俱有。則有之爲義。尚相通也。天王化成之作用。旣令前之所無者。呈而爲有。前之所不能者。呈而爲能。則豈不能令有限之德能。亦爲無限之全能乎。

**七** 日世有必不能行者。非但因其兩界之相距。無與有。及有限之能。與更繇理勢之不能。謹謂繇有無限之能。是爲兩界。更緣理勢之不能。謂繇有形之物。而造成全能之天王。此豈事理之可有者哉。其爲不可。非但爲其形神不稱。與夫有限無限。相距之遠。更緣天王之有本。非受造之有。故也。今

謂繇有限之能。以成無限之能。豈但爲其兩能之距遠。而不能就此無限之能。豈可謂爲受造之能哉。蓋凡受造之能。必非純全之爲。其爲爲也。必受前之所無。而後乃有。故天神雖無質模之合。因其本繫受造之體。則亦不得謂純爲者。若夫天王無限之能。自與天王本性純一不二。旣非有所從受。豈能分其所有。以賜造於他物也。

**八** 四形體之模。不因性作之用。而生蓋性作者之所向。不生質。不生模。但生質模總合之數。即之生

馬可謂其能生馬。不可謂其生馬質。生馬模蓋生馬作用之本界。惟在生其質模總合之馬耳。則體模之生所以繇無而有。自待出於化成之作用焉耳。今論性作之用。已豫具其模之質。則亦化其質之模。蓋模之化成歸於生其總合者之用。故則性作者亦可謂能自無而有者。

**正**曰。論形體之模。有一義。一模之在質。如菓蓏之在種子。然此之爲義。天王初時化成元質。卽並化成萬形之模。不藉司作者而有一肇模於物以模其質。如肇馬模於馬。以模其馬之質也。此之爲義。

凡在形模。不必因化成作用。而第因司作者之作。用其模之從質以出。如草之因日而芽也。若乃人之靈模。則必繇於化成之用。然而就其生人之人。已具受模之質。但不可謂化成靈模。何者。謂無質而令物有者。義亦有一。亦不繇質而有。亦不着質而有。雖繇無質而有。然亦着質。乃有釋其二者。天王化成天神。不繇質。不着質。蓋天神之生。不繇質來。而其成也。亦不繫於質模之締合。釋其二者。天王雖非繇質以成靈模。然而亦於其質卽化

卷一  
成時合質。卽合質時化成故論靈模之合於人質。  
也是因生人之人所施緣引之情而具焉者也。若論靈性本來則絕不繫生人者施用之力而全繫  
於天王之作用焉耳。

五凡兩相對者此所函之逆愈大則彼所施之用愈難如冷愈甚逆熟愈堅則火之施然愈難也今論兩實有之對而相逆也較實有與絕無之相逆尤有甚焉蓋實有者因其有所施用以致逆其所對之作用若云絕無則本無作用自是不逆矣

夫性之作者既能勝其對已之逆以造同我之有似亦能勝絕無之逆使之爲有也。

日施用之難可分爲二其一感受之逆如冷逆熟熟難施厥用以傳厥熟故凡四情之類彼此有作有感不免相逆也天則不涉四情其有所施無與爲逆故其施用不難二感受者與諸作者之相距也相距愈遠則作者之施用固愈難至論從絕無而欲作之使有夫有無之相距比於兩有相悖之相距豈不更遠哉則可知其作者所須之能力

所繇令無爲有者必大過於今此一之有變成彼  
一之有之能力也。

### 天王自王化成義第四

**疏**行有出乎固然者是行乎其所不得不不行不得  
不行之行有二。一作者第因本性而行絕無明愛  
二德之用如火之必熱水之必寒是已。一作者雖  
用明愛而行然當其發用之時雖欲止使不發亦  
不自繇。如天王三位一體之奧理第一位因明昭  
之用從無始生第二位。凡明之所通在人與天神  
謂之明悟其在天王但可

謂之明昭而後第一位與第二位並因愛德之用以發  
第二位也。前論無所當於天王天王造物因其明  
愛二德之用無可置疑。後而論有謂天王化生  
之用不能自繇自止以爲固然而行者辯正如左  
天王因其所自王之作用化生天地古今性學天  
學皆以爲然聖經之言亦然其云天王所欲行必  
卽行又云爾旨天王化生萬物乃因爾欲德之旨  
萬有得有也今以理推可證有一。  
一。天王乃至美好萬有全滿者舉萬美好可愛之

理無所弗備。非必取藉外物以全厥福。故其愛德所發。非繇意。美情嗜。固然而愛。乃繇自王而愛。則其化生萬物。悉亦繇其自王。

二 凡物所有之美。好皆貌之於天王。茲云自王。正靈性之美。好所以別於諸不靈者也。豈其至美好之天王而顧無自王之德。不能發自王之用。以自傳。通於物乎。

○或曰。天王所施作用。美好莫尚焉。夫固然之用。美於自王之用。則天王之用。必非繇自王而傳者。

何也。天王內發之用。皆至全之用。此三位一體之旨。天王必固。自明其性。故第二位生焉。必固。自受其性。皆固然。故第三位發焉。皆屬固然。詳具別論。性皆固然。而非自王者。則固然之美之全。其必踰於自王之用可知也。今謂天王自王而傳。不如謂其固然而傳。

○曰。作用之發。或出固然。或出自王。亦畧其作用所向之界。何如耳。界者。我所明。若其所向之界。屬至美好。則其愛德所發。必固愛之。如享真福之神聖。明見天王。固愛天王。其愛無間。亦恒無已。緣其界。綻萬美好。故若其界有不備。則其爲愛。必不爲。

固然之愛。如人情之愛世物。世物之界有闕不備。  
何從而發。固然之愛乎。所謂固然而愛。踰於自王  
而愛者。其理如此。夫惟天王至爲美好。其無窮之  
愛之界。固然而不得不愛。若夫天地人物。旣皆有  
限。不全矣。足以率天王之欲德。使其固然愛之。固  
然化生之哉。

或曰。天王之所知者。不得不知。則天王之所欲  
者。不得不欲。兩者並是其性之美好。其作用宜並  
出於固然。何謂知。則固然愛。卽自王。

日論天王知與愛之本性。爲固然而發。或改性  
之美好。所不能不發者也。論物爲天王知愛所向  
之界。則天王之知雖則固然而愛則獨否。蓋知之  
爲德。向其所知之界。苟無窒礙。必固明之。明其爲  
是。必固是之。欲德不然。所向之界。其界雖善。若非  
至善。則未必愛。此其不同者也。何以故。原夫知德  
所能明者。必先取彼外物爲已內像。此像之入。若  
無窒礙。知德自明。譬如目受物像。界苟適稱。豈得  
不見乎。欲德不然者。蓋其發愛之時。此愛從已躍

卷一  
出以投人於所愛之物。其物苟非至善。豈能堅固。  
欲德令不得不出哉。是皆泛論知德。欲德有不同。  
者如此。至論天王之知。不假物像。其至明。不繫  
外來。况乎貌諸萬有之意得亞。其於自己所能化  
生之物。洞然明徹。所不俟言。然而必從天王欲德  
主其作用。緣此諸物作用之界。皆屬外施。皆屬有  
眼前。論已明。豈可謂天王固然愛之。固然欲之耶。  
○或曰。不緣固然而行者。是能行。亦能不行。能行  
亦能不行。卽不爲恒作者。是屬有變之作者矣。天王

作用。既恒一面而不變。則其生物。當必屬於固然。  
○曰。執時而論。謂能行。能不行。其作屬有變者。是  
也。若論無始恒久之作。謂能行。亦能不行。亦屬有  
變。則非矣。蓋天王從無始之末。自王定於某始化  
生諸物。就此始時而指謂有變之作。以此而論。蒙  
被化生之物。則可也。外故也。若其屬於天王之意  
得亞者。是在內者也。則猶然恒一者也。恒不變者  
也。

**前論**形天肇有四章。皆依吾人性力所得推明者。若究本原確義。更有超性之學。載在聖經。今竊舉其首章所釋化成天地者譯述如左。

**經**天王厥始化成天地。地土沉空。水冒冥蒙。王命出光。光乃肇有。分光分黯。光晝黯夜。朝夕而日。

**解**天王者萬有之初有也。其有無元。而萬有以之爲元。性一無二。位三惟一。聖性所啟。卽顯全能。其能。共。有無窮。况塞萬物。萬物莫能限。莫能函。不。係質。模之合。至神無迹。行而不動。而令萬物動。是爲萬作最初之作者。是爲萬爲最終之爲者。是之爲至靈。而萬靈絲之肇靈。是之爲至美好。而萬美好絲之爲美好。往者來者。無不卽其見在。至近而至遠。不可見而無不見。常行而常寂。悠久而常新。一切萬有。有形無形。悉出於此妙有。如跡之出於履者。然竭人神所能思想之美。好於此美好。悉如影響。也是謂之天王。

厥始者。何蓋。美好之至。其本情無不自傳者。如日之不能不照也。但自傳之理有一。內固然者。從無

始而自傳。是乃三一之神妙也。外自王者從厥始而自傳。是乃化成天地之神功妙用也。

或曰。自傳所有以通於物。乃美好之本情。天王爲至美好。則其自傳也。如火之不得不熟也。今謂天王從無始前未生物。則是從無始有不自傳。彼時美好自傳之情。誰能尼之。而令不得共用乎。

日自傳有二。一。不能自王而不得不自傳。如火不得不熟。日不得不照。一。能自王傳。亦能自王不傳。如人之有所施予者。然夫不能自王其傳。豈如

能自王其傳者。自王者靈明之情也。天王之傳。物繇其所自王而傳。若時未當傳。則以不傳爲美。傳之不足爲惠。反虧其美。譬加施惠於人。明見今茲卽施。不若遲歲而施於彼更利於是寧遲一歲而施。此其蕙德之用。不更切歟。天王所傳於物。其理亦然。正爲善用美好之情。故於有始焉化成。而不於無始化成。甚矣哉。其以美利利人世也。

蓋吾人之所當知。其要有二。一。爲知天王。一。爲認已。知天王性之無極者。要在知其本全滿本自足。

絕無所待於外。若使天王從無始化生萬物。人何從得推知天王本自滿足不需外物者乎。今惟想其不生物於無始而生物於有始。則可推知天王之體原滿原足。天王之福原自全備。無所藉于世間之萬物也。知吾人之不足者要在知已所有之有本無其有。因天王而始有。又因天王而始存。有與存之皆因天王也。如光之因乎日也。若使天王化生萬物於無始時。人又何從推知吾所有之不足。何從明吾之得有得存皆繫天王生之存之解。

自負其有。不屈服於造物主。不認已有之原。不感造我之恩。萬罪之端皆從此起矣。今惟追想天王化生天地人物時有自始。乃能明我人類本自缺欠。心恒謙抑。明我人類之所繇造。心恒愛戴也。天王化生天地於有始時。其故如此。化成有一義。一錄絕無今有一錄。一物而造成諸物。論首義。天王最初化成形有之物有四者焉。天一。地二。水三。光四。此皆天王自無今有者。論次義。天王以水土二物造成一切有形之物也。或問天

王厥始化成天地此化成之功用即今何若抑尚有化成不已者乎。曰論化成之次義天王永常化成不已第今與始有異者始焉以此物化成彼物即以水土二者本自天王神妙作用絕不資諸司作者其在於今大率取諸司作之用如因人成人因馬成馬也兼論首義亦恒化成不已惟是化成吾人靈性日日顯其神用令其自無爲有成此神模以一一賦之於人。

或問天王化生天地之質與模爲竝出否或先造

元質而後從此元質造成天地萬物乎或並造其質與模無分先後乎。

多瑪聖人釋曰天王化生物之初質不先模模不先質生質卽有模生模卽有質並生並有合而成之成而合之也證姑舉一天之質不可謂之天地之質不可謂之地天與地皆絲質模二者締結而成經中論天王生物之功曰天王於始化成天地於始云者乃最先之功昧此則質模自是竝生不分先後。

或曰。體形之模所以得生得存者。咸繫於質。故謂之繇質而出。如馬之體模其生其存。繇有馬質在故也。天王似先化生天地之質。後乃繇質賦模。蓋繇所爲繫者居先。得所繫者居後。日爲所繫者居先。得所繫者居後。良然。第先後有二。一謂之時先後。一謂之原先後。日與所射之照。與所生之熱。夫論時。天地之質與模。一賦俱賦。並有時之先後。若論其原則。質可稱先。模可稱後。是謂之爲所繫者居先。而得所繫者居後也。

有形之天。惟最上一天。恒靜不運。謂之靜天。天王初所化成。有形之天。即此靜天也。有兩義焉。一則此天。於諸有形無生之中。貴莫尚焉。故其所居。在諸形有之上。而其始肇。亦在諸形有之先。一則天王化成靜天。以自顯其在於至尊無上之處也。或問天王居靜天意。如王者蒞朝然。天王既從無始以來。即有此王。則未有形天之前。蒞何所乎。曰天王從無始來。闢滿自足。絕不資賴外有。故不須逐所覓在。在天在地。在物。何所不在。然不以天地

萬物爲所。天王函天地。豈天地能函天王者哉。未有天地之先。圓滿充塞。惟天王在。旣有天地之後。圓滿充塞。全形全性。亦惟天王在。天王所居之元所。不因未有天地。旣有天地而有所遷移。即天地外無邊際空。亦天王無涯妙。有之所充滿。不可限量也。所以必造此天地者。特用之以利天神。利人類焉耳。

天也者。亦釋曰。以居靜天之靈者。天王始第一日。從至無中。即竝化成在天之靈者。顯其朝列焉。或

云享福者。非有儕侶。未爲全樂。天王所享福樂。固萬全無闕者。若於化成天地之時。乃須先造天神。方成朝列。則天王未造。靜天之先。不乃子然無侶。福樂有闕乎。曰。福而尚繫於外。不爲滿備。必亦缺。陷真元。至尊之妙。有性雖純一。其內函三。不得謂之孤子無儕。

說地者有二。一謂無模之元質。二謂繇有其模。乃成其體。若有質無模。則質滅矣。後說合理。或問天於諸形。有中至尊至貴。所以其居極高。其受化成

最先若地之爲形與其所在之處視他諸元行亦極卑矣天王化成形有之時天成之後宜即化成近天某元行乃經所云化成天地者首天而即次以地。其理云何。曰君國行政有兩極焉賞善罰惡不可觸一賞闕無以勸善罰闕無以懲惡安寧如一國也此大國至尊之王惟吾天王豈無慈義兩德爲所用之極乎化成時卽肇上天下地以爲行賞罰處形天最上天靜用爲善良永福之居。天地最下用爲邪惡永苦之所蓋善惡之分從元始

已有當其化成盡者卽分兩途約畧而論其強半爲奉真王頌其造我之恩故蒙賞而居永福之天其劣半餓負天王不感其恩故受罰而居永苦之城造此受報一所定爲兩極然必首造天次造地者先仁慈後義刑也。

地土成空水冒冥蒙者化成地形之初無所責飾聖多瑪論其無飾爲說有二其一通光之形惟一靜天餘皆無光故曰冥蒙其二水土二物雜處無別無序故曰水冒其三大地皆水所包土不可見

尚陸沉也。又其土未生草木。是空土也。或問靜天既屬極明。謂之光天。胡謂下城。冥冥無光耶。曰。靜天有上中下之分。其中與上光明無極。惟向吾下域之一面。則無光耳。今人所居世界。譬如戰場。乃立功之處。靜天者。享永福之處也。戰尚未勝。功尚未成。安得輒冒永報。睹靜天之光明乎。王所命出之光。何光釋義有二。其一。謂天王初造一明體。豫當太陽之照。其太陽至第四日始有也。此所造之明體。元不自動。有靈者周運之。如後

太陽之運然。或問第四日既成太陽。則此明體安在乎。曰。天王既能以無爲有。亦能令有歸無。第其化成自立之物。永不令滅。此天學之實義。則夫天王所造之明體。不可謂其復歸於無。蓋變其明質之模爲太陽。模成一大明在天也。其二。謂明非有體。但有其光。其光非自立者。惟依賴靜天與地中之水。而能開徹其光。以祛水之濁暗也。或問。依賴者。既不自立。固亦不得離此底賴。而他有所就。以爲底賴。則此光焉能周運。分光分黯。以成晝夜。

日天王生存此光亦如後來太陽所循之規周照諸方。其光循環出沒相禪不絕。又此光爲天王獨造之光不參諸司作者之功用。至第四日。一有太陽天王仍施總作之大用以裨太陽之專用而顯著其光於是其光始爲太陽之光也。以上二說皆當而後說尤契經旨。蓋聖經論化成日月以爲化成二大明體。今第云王命出光文異義異蓋至化成日月。即有日月之體。不但謂之明光。今僅謂光可見始造之光尚屬無體之光也。

問化成天地第四日始有太陽。前此雖肇光明總屬混茫無分甲乙。今云首日造天造地造水造光。次日堅定諸天及造火氣。三日分水土生草木。其執從而知之。日既有光明即有旋運。即分明暗。其次第亦即可以日紀矣。玉經傳訓如此不可疑也。西文太陽之日謂之速。丑甲日乙日之日謂之第。約語有分別華言乃通命爲日耳。

朝夕以日者。自天始旦至日中。經文謂朝。自日中至暝。經文謂夕。或問天地有歲所有首月首日準

今何日。日聖賢釋經義者。謂天王造成天地在於仲春。古星家之論亦然。故相傳以春分晝夜平日爲太陽周運之始也。或曰。天地圓體也。日行諸方遠近。四時各有不同。宜以何方爲定。日定於如德亞也。此國乃天王簡在之國。自古知奉真王。遵眞教。天王寵之。且爲天王降誕親授教之國。亦宜首先太陽之惠也。又天王造成天地之春。自屬初人受造之方。在亞細亞區中。如德亞之東方。則天地始有之春。定屬如德亞之春。日比我中華何如。曰

豫中協露散棱。如德亞京都爲天王救世之城。與我杭州準北極。及各所距地平。兩地之線相同。則其四時氣候。正自相同。

問化成天地。何據而謂爲春時。曰。四時莫和於春夏。則酷暑。冬則沴寒。不能調庶物之生。秋雖寒暑之中。然屬垂老之候。穀熟卉凋。不稱新造之宇。惟仲春爲少年之候。陽和調適。正可發生萬物。故聖盤薄樂曰。周歲生養美利。莫踰品物始有之會。蓋五穀百卉初生。不能勝盛夏隆冬之寒燠。故非春

卷一  
時不可。

天地受造之首日。聖協樂以爲正當天王取人性。  
降世之日。又當天王救世受難懸木之日。是皆在  
春分後之第五日。推對中華天啓五年。正當二月  
十七日也。所以必首是日者。天王救世之恩無量。  
所生萬物皆令全美。則萬物肇形首日。必恰對其  
圓滿之日。

問天王降生救世爲是洪恩。神人竝得全其美好。  
兼享其利矣。至於有形無靈之天地萬物。則恩何

以暨焉。自天王初賦人以元明。厥後漸失。洎乎娑  
婆魔施妄。乃不認識真崇反指物以爲宗。或尊形  
天之日月星。或敬奉火氣水土。或禱求四行所成。  
一切之物。誕妄多端。不知天地日月庶物原本受  
造之故。何爲也哉。皆爲導人認事真王而已。人反  
狗邪妄作用爲叛主之具。迨至天王降生爲人。乃  
始揭示真崇垂訓人世。令知專奉一王。於是天地  
日月始各得其本有之尊。本爲之分。而物物各得  
完其美利。此則天王至恩所爲兼暨不遺者也。

**經**王命堅定於水受成其上其下水乃始分。

**解**此第一日事也。化成天地之首日。從靜天至地皆水而已。至次日乃以木體造成列宿天與其上下諸天併成火氣二行。令火接天氣接火各因厥性令得本所故自列宿以下諸天以至水上諸體經文綱謂堅定。或問天既運動不已火氣亦皆虛浮何謂堅定曰稱物者或舉全體之名以稱其分或舉一分之名以稱其全。堅定本列宿天之名稱緣此天之尊超越以下諸體故經取其名以併

名受造之諸物也。夫列宿天所以稱堅定者七政各有小輪別動列宿天星不然第有渾天一動無別小輪故其所居之天爲其體之不壞也則謂之堅爲其星無異動也則謂之定。又堅定原文亦謂追琢天王至第一日如追琢水體以成列宿天與火氣二行也。或問何以造靜天水地三物經謂化成造列宿天與火與氣則如追琢曰追琢者先有受追琢之質隨加造作之功令人某器之模也經義取此爲不首日次日功用

之殊。蓋天王先具木模之質而使容受他模。若夫化成靜天與水土之初質既絕無何施追琢乎。或問水分上下。豈列宿天之上亦有水平。曰靜天以下至地其水瀰漫。即施追琢凝成。非有離於首日所居之所也。天王隨所在而堅定之。取其漫於列宿天所者而成列宿之天。取其漫於列宿天以上二天之所者而成列宿以上之二天。取其漫於太氣之所者而成火氣。然火氣之體較水尤泊。而形天之體較水尤醇。則似取其次氣有餘之質。以

補天體不足之質。蓋天王至第二日不必以無造。有惟取首日化成之物轉造他物耳。列宿天以上二天。其質原屬水質。又繫無星之天。謂之昧天。故謂其上其下水乃始分。

或問聖經論化成天地與水。明謂天也。地也。水也。至於造成火氣不顯其名。何故。曰火氣二元行。雖有其體。然非屬可見之物。古者數家或指氣爲空無。或併未識元火。故每疑述經欲以造物之原訓。世而憫世人識淺。僅能通其目之所見也。乃於天

於地於水。則明揭名目以示。而又云堅定以分上  
下之水。使明者自悟焉。即此堅定之義。併括天與  
火氣。不但謂木也。蓋凡分兩物之物。必其爲物。隔  
兩物而居其中。以接連其兩物。始謂能分其物。今  
天不接木而接火。火亦不接水而接氣。其云堅定  
而分上下之木者。縱指自列宿天而下。至於水上  
之諸體。悉皆堅定。則火氣不言可知。

 天王申命。天以下水。各匯厥壑。令乾見土。水干  
爰分。乾土曰地。濬水曰海。再命大地。苗厥草木。

自苞種木。自結實。悉惟王命。  
 此第三日事也。化成天地之初日次日。如欲築  
室以爲人居。而先定其基址。至三日。則加修葺焉。  
命地面之水歸匯一處。以露地土。以殖庶物。爰命  
地生五穀草木。此時無靈之物。皆若含靈。悉聽王  
命。於是水退歸壑。以成江海。地土不須人力。闢種  
自能發生。今世所有種種草木。種種華實。  
或問。化成天地之初。即有山谷否。曰。初化成天地  
時。地體渾淪。絕無山谷。蓋元火接天之圓形。不得

不圜而氣亦接火之圜水又接氣之圜俱有不得  
不圜之勢則土之接水其圜亦可知矣圜則山谷  
柔從而有故其有之說有二焉一謂洪水之後乃  
始有之緣夫洪水蕩漾土有遷移遂成陵谷也此  
不盡然何者地有山谷始便人居山谷能作界限  
掩避天風與天河海巨浪又能培扶長養地上所  
生之物又凡水泉皆從山谷而出樹木之性亦有  
樂高阜樂原隰或宜風或宜靜之殊者寧有開闢  
多年人尚未享山谷之利直待洪水後始有耶故

又有一說謂地百所有山谷乃造成於三之日者  
蓋於此時申命天地瀦其牛以成海露其半以贍  
養生人露見之地因成山谷也然而隨地隨時恒  
有變遷高岸爲谷深谷爲陵其故又有二焉一爲  
水有衝崩一爲地有震動所以隨在形勢時亦改  
觀

或問地生百穀草木之初亦即生荆棘否曰此類  
在第六日外始生也何以故造物以來設使人能  
常遵王命守其教誡則其在世在天萬福皆備可

以施及於今其奈初人弗若於天王之訓天王乃令身普世苦暨五世爲其子孫者亦因宗父遺辜並受其罰焉初人獲罪之時天王明詔之曰汝逆我命今地亦不順汝此後必生荆棘於是荆棘乃生人世萬苦從茲而頓起矣後來天王哀憫世人降生以代贖其罪自甘俾諸鬼惡置棘於額其意亦顯用此荆棘標示不受原罪之重刑也

王仍申命明出麗天司分書不司備候占歲時日月厥數攸紀高天布光乃照大地悉若王命肇

二一大明厥巨玉日厥次玉夜亦造羣星森布在天

此第四日事也聖多瑪釋此謂天之明光天王自造形天之初已肇其有至四之日乃始令其發照日月星各函今所含藏之德以施其各所利濟之故云

或問天王造形天時既併造成日月星之體何不令即有光與德乃俟四日乎聖計利瓊指其故曰有形之美且貴者莫如日月星辰天王因欲利益於人是以造之然爲欲導人類識認元尊免其誤

謬故必成於四之日。使知第四日後太陽始照光被雖寒未爲至尊。而尚有無元之元尊能造之而始成耳。是以聖經之訓有曰爾仰觀天而見天王所造利益民生之日月星。毋謬爲元尊而奉之也。今論利益於人。蓋有三焉。其一緣有日月之光。人目始得成見。分別物類。故云高天布光乃照大地。其二原日之有離就。而時序更焉。人所需用之物皆繇此成。人得暢足以無厭射殃咎。故云因之以分四時。其三繫日月星施效各有不同。乃知兩陽

塞燠之候可以出作入息。故云司備候占。此皆天王所以造成日月星之故。經詳其義。欲人明知日月星辰。但以事人利人。不須贅祀。惟當專心向一。造物共王也。

**經**王仍申命水生鱗族。及諸羽族。飛潛旣生。祝伸生長。各傳其類。

**經**至第五日。天王命水肇生鱗蟲羽蟲之類。於是氣水二行化生衆物。以完其美。或問。凡物必因內所函德。始能發生他物。若論水德所函。豈能生出

有覺寃之屬乎。即謂水賴天施以能生物。然但能生不傳類者不能生傳類者。其傳類者恐不得謂之水生。自歸作者之功效耳。曰水非作之所以然。乃其質之所以然也。亞微則納之論生物也。以爲但有四情之調適者。非惟不傳類之物可謂水之所生。即繇種類傳生者亦能不賴牡牡。自因四情以生也。據此立論。則謂原初水族羽族皆自水生。亦不害於性學。顧其於理實不盡然。當知具寃之生。皆須二者一爲作始。一爲質始。凡具寃而繇種

類以生者。其作始因牡牡之合。不待種類而生者。其作始繇天功之施。此二類者。諭其質始或分而屬於四行。或兼而屬於四行之和合。至論首造此等生覺之寃在五之日者。自賴天王全能爲其作始。而水特其爲質始者也。然而水亦其質之遠而總者耳。天王欲生彼類。取之以爲質始。遂爲近而司者。要於作始宗理。自悉歸於王命。或曰鱗羽之類。不但屬水行。亦有土行。土分尤多。試觀彼類之體。苟非生活能動。必即墜地。不能飛

浮。因此知其性之就地。亦如其生之絲土也。曰論  
鱗與羽之體。其義有二。一視其類之本有者。二視  
其類之生動者。論本有之義。土分誠多。蓋作德之  
在各行。其功能大小不同。火之作德。勝氣氣之作  
德。勝水。水之作德。勝土。故凡具形而合四元行以  
成者。其所需四幾何之分。大抵作德愈小者所受  
之質。必愈多也。土德既劣。則水羽二族之物。其所  
絲結合而成。所得於土者必倍多於他德之分矣。  
然論後義生動之性。則魚鳥之屬本性。調適之資。

其與水氣相稱者。過於所有土行之相稱。以此推  
之。其必造成於氣水。又何疑焉。  
或曰。鱗屬性生之動。稱水之分。故謂絲水而生。則  
羽屬性生之動。稱氣之分。宜謂絲氣而生也。曰多  
瑪論氣分上下二域。其上焉者。乃華宇受成之城。  
此城因受動於形天之運。亦稱爲天。其下焉者。乃  
雲雨受成之城。此城因與水行變化相通。亦稱爲  
水。絲斯以觀。則知魚鳥二族各不越其本域。既絲  
本域性體以生。則均可謂之屬水矣。

王仍申命。地出走獸。地即効靈。  
此第六日事也。天王於前三日造成寰宇。分別  
五行。令各得所。至四之日。始加貞飾。令得全美。其  
次序有上中下三等。而各因其本分與其本所受  
飾於二日之間。上者日月星之文於四之日得之。  
中者鱗介飛翔之物。五之日得之。下者百獸之類。  
六之日得之。  
或曰。獸有攫噬。有害人類。初人未曾獲罪於王。未  
宜輒生害人之獸。設欲造之。以示罰於不若王命。

者似宜造於初人獲罪之後耳。曰。亞吾斯丁曾有  
譬以釋此難。曰。今有不知藝事之人。偶見工肆所  
列多器。不曉各適某用。則或目爲無用之具耳。或  
偶火灼刃割。殆將以爲傷人之物也。顧彼良工。自  
諳厥用。嗤此無知。夫天王造成物。各具妙用。世  
人不知作者之意。謬謂某物或不需設。豈知卽我  
不需。然六合之廣。民生日用。必需備此。始得成全。  
况乎初人。若能恒聽王命。百獸咸亦聽人之命。總  
以事人利人。絕不傷人也。但因人逆王命。人物失

謂其流之弊。人靈既不聽命於大王。人身亦不聽命於靈性。自身靈性不自主張。蠢然百獸寧不逆命。其慢喙加害於人。亦人所自取耳。

**經** 王云吾儕宜造人類爲吾儕像以主百物。以暨八埏爰立初人男女各一。諭之生長傳類於世。得主萬物。飛潛動植有寃戚屬。

**解** 天王於六日間造天地萬物訖。乃造成人以爲四方之主。或問經云吾儕宜造人類。所言吾儕將更有誰而天王面詣之乎。曰詣王云者非口之

有言。乃意之所示而已。云吾儕者蓋第一位不意於二三位而言。凡天王性以外事皆屬三位共成。然而有專屬焉。第一位從無始爲第二第三位無元之元。故屬能者皆歸於第一位。其第二位緣第一位明徹本性。從無始而生。故凡屬知者皆歸於第二位。其第三位因第一第二位相愛而發。故凡屬受者皆歸於第三位也。茲論化成天地萬物之功。故專屬於第一位之全能。顧人之所以出無爲。有受天王造成之福者。則必兼賴天王之能之知。

之愛從第一位之全能者造成之第二位之至知者教訓之第三位之至愛者煉飾之也人所以成統歸二位故云吾儕。

經造成天地六日而訖至於七日是爲聖日。

釋天王造成天地而訖功於第七日者或乃又問天王無時而不造物况萬作之所以然並屬天王作用苟其有止則萬作皆幾乎息矣何以謂七日而止也。日論天王施物義蓋有一厥初天王造物親施其用絕不藉諸司所以然之功則天王固

總所以然者也而亦即其諸司作之所以然者也此一義也天王既造諸物即以其物爲司作之所以然而天王總作者之所以然實與竝施其效其司作者非賴總作者未有能自造一物者是天王無時無處而不爲其總作者是一義也茲謂天王有止者蓋相前義而言若論後義天王固永作而不止

或曰全能者之造物也欲即行命即有督不需時則其造成寰宇一瞬可辦奚而須六日乎。曰人識

短淺。安能盡明天王奧旨。西國昔有賢臣。其君每有所問。無不曉暢。故常得侍不舍。一日隨君出獵。前見大山。君欲試其聰穎。顧而謂曰。能量此山之土。有若干筐哉。對曰。筐若半於山者。亦僅二筐耳。今問天王之事。可倣此哲人之言。而應曰。明悟若如天王。必能盡明天王之理也。顧人之識。若何而能盡測天王之所爲者耶。天王造成天地。示以六日。而不示以六日之故。茲循人性測之。天王若示人以厥初造物者。與今保存宰制之者。其一

王也。今之人物。非能倏然而成。俱緣漸次得成。則當初造此世界。亦必緣有漸次。緣今準初同歸一道。則知造物存物。總一真王。必不可疑。又經載天王垂訓。每七日取其後一日爲瞻禮天王之日。今之所謂王日。是也。天王造成天地萬物之初。即定此規。是故雖於一瞬之間。能成萬物。然而必取六日成之。而以七之日爲聖日者。訓我世人。以六之日治人事。以七之日治切已之功。而敬奉元尊大王。頌其造成天地人物之洪恩也。

